

东西湖区城管执法局 2023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一、行政执法主体概况

东西湖区城管执法局，依据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2〕99 号）、《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西湖区街道职权清单与东西湖区街道执法目录的通知》，开展对街道赋权外有关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户外广告（门面招牌）、建筑垃圾、城市道路桥梁、城乡规划、园林绿化、环境保护等行为的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

（二）行政执法机关及各执法主体的执法岗位设置数量及在岗执法人员数量。

区城管执法局下设城管执法督察大队，在编执法人员 43 人，在岗 30 人，另有 21 名协管人员，负责日常辅助执法行为；城管执法督察大队负责日常执法工作，下设 2 个科室和 1 个专项执法队，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及后勤保障等工作）、审批监察室（负责渣土审批、队伍管理、执法监督平台和路长制平台等相关工作）以及专项执法队（负责业务管理督察及具体执法工作开展）。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区城管执法局积极配合推进街道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明确执法主体与权限，城管执法领域实现“权随责走、人随事走、事费配套”，将区级人、财、物和事项管理权下放到街道，下沉实际执法人员 114 人，与区域内 11 个街道签订赋权确认书，赋权事项共 89 项，包括行政处罚 83 项、行政强制 3 项、行政检查 3 项。

二、2023 年度行政执法案件情况

(一) 2023 年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宗）								
单位名称	警告	通报批评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	没收非法财物	暂扣许可证件	降低资质等级	吊销许可证件
			3782 宗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责令停产停业	责令关闭	限制从业	行政拘留	其他行政处罚	合计（宗）	罚没金额（万元）
								142.3994 万

说明：1.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2.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算一宗行政处罚，计入表格排序在后的行政处罚类别。如“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计入“没收违法所得”类别；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如“处罚款，并处其他行政处罚”，计入“罚款”类别。行政处罚类别表格排序：（1）警告；（2）通报批评；（3）罚款；（4）没收违法所得；（5）没收非法财物；（6）暂扣许可证件；（7）降低资质等级；（8）吊销许可证件；（9）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0）责令停产停业；（11）责令关闭；（12）限制从业；（13）行政拘留；（14）其他行政处罚。3. “没收非法财物”能通过评估、拍卖等手段确定金额的，计入“罚没金额”；不能确定金额的，不计入“罚没金额”。4. “罚没金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二)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宗）					
单位名称	申请数量	受理数量	许可数量	不予许可数量	撤销许可数量

说明：1. “申请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2. “受理数量”、“许可数量”、“不予许可数量”、“撤销许可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

(三) 2023 年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

单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宗）	合计
---	------------	---------------	----

位 名 称	(宗)											(宗)
	查封 场 所、 设施 或者 财物	扣押 财物	冻结 存 款、 汇款	其他 行政 强制 措施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						申 请 法 院 强 制 执 行	
					加 处 罚 款 或 者 滞 纳 金	划 拨 存 款、 汇 款	拍 卖 或 者 依 法 处 理 查 封、 扣 押 的 场 所、 设 施 或 者 财 物	排 除 妨 碍、 恢 复 原 状	代 履 行	其 他 强 制 执 行		
										83		83

说明：1.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的表格所列各类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的数量。2.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表格所列各类行政强制执行行为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3.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

(四) 2023 年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

单 位 名 称	行政征收		行政 检查	行政裁决		行政给付		行政 确认	行政奖励		其他行 政执法 行为	合计 (宗)
	宗 数	征收 总金 额 (万 元)	宗 数	宗 数	涉及 金额 (万 元)	宗 数	给付 总金 额 (万 元)	宗 数	宗 数	奖励 总金 额 (万 元)	宗 数	

说明：1. “行政征收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2.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检查1个检查对象，有完整、详细检查记录的，计为检查1次；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巡逻，无完整、详细检查记录，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均不计为检查次数。3. “行政裁决宗数”、“行政确认宗数”、“行政奖励宗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决定的数量。4. “行政给付宗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5.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

(五) 2023 年行政执法实施概况

区城管执法局 2023 年共办理城管行政处罚案件 3782 件，其中一般案件 209 件，简易案件 3573 件，罚款金额 142 万元；共拆除违法建筑约合 30 万平米。根据城市管理执法权限开展 300 余次集中清理，涉及城市综合管理、融雪防冻、围挡整治、环境污染防治等方面，清理违法占道、出店经营 1200 余处；清除违法小广告 1000 余处；规范共享单车停车秩序 3000 余辆；整治商业噪声 113 起；施工噪声 98 起；检查餐饮点位 124 处（督促更换油烟净化设施 28 家、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施 85 家），着力促进区域内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提升。

三、2023 年度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情况

2023 年度区城管局共收到投诉案件 3869 项，办结满意率 85%。

四、其他需要公示的统计数据

东西湖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年1月29日